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2009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审阅了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基于每人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2009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暂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资本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6,722万元，截止2009年底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0,659万元。因公司生产经营规模迅速扩大，为保持公司业绩的持续稳定快速增长，需投入较多的生产、检测设备及研发费用，二期厂房建设也在进行中，董事会建议暂不对2009年度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也暂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此，我们表示认可。

独立董事（签字）：

吴文元：

沃健：

芮延年：

柯小荣

2010年6月8日